

泰州市药学会文件

泰药会〔2017〕7号

关于召开泰州市药学会第二届会员 代表大会的通知

药学会各团体会员单位，市药学会会员代表：

为充分发挥我市药学科技人才作用，促进泰州市药学事业发展，根据《泰州市药学会章程》，报经泰州市卫计委、泰州市食药监局同意，并报市科协、市民政局批准，决定召开泰州市药学会第二届会员代表大会，现将会议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主要内容：

- 1、药学会第一届理事会工作报告；
- 2、修改《泰州市药学会章程》；
- 3、选举产生泰州市药学会第二届理事会、监事会、常务理事、秘书长、副理事长、理事长；
- 4、通过学会会费收取办法；
- 5、领导讲话。

二、参会人员：

- 1、第二届药学会理事候选人；各地名单见附件 1
- 2、各地及市直药学会会员代表。分配表见附件 2

三、会议时间、地点：

会议定于 2017 年 12 月 23 日上午 9 时在泰州市天德湖宾馆清趣厅召开；请与会代表在 8：50 之前报到完毕。

与会人员接此通知后，填写会议回执报各地市场监管局。请各市（区）联络员统一汇总，电子版回执于 12 月 15 日下午下班之前，报市药学会秘书处。

联系人：袁华峰

联系电话：18052616988

电子邮箱：tzsyxh@qq.com

- 附件：1、各地第二届药学会理事候选人名单
2、各地及市直药学会会员代表分配表
3、会议代表回执

泰州市药学会

2017 年 12 月 8 日

主题词：药学会 会员代表 大会 通知

抄送：泰州市科协 泰州市民政局

泰州市卫计委 泰州市食药监局

泰州市药学会秘书处

2017 年 12 月 08 日印发

共印 160 份